

新冠肺炎疫情社会面购药送药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3年度）

项目名称	新冠肺炎疫情社会面购药送药费用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165-拉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		实施单位	自治区医药公司	
项目预算执行情况（万元）	预算数：	284	执行数：	284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284	其中：财政拨款	284	
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	
年度	预期目标	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	
	完成已产生的2022年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社会面购药送药费用支付。			完成了已产生的2022年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社会面购药送药费用支付。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	实际完成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保障药品的种类	≥10类	完成全市疫情期间20余种类型药品的保障及配送工作
		质量指标	完成已产生的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社会面购药送药费用支付	完成支付	已完成支付
		时效指标	在预算年度内完成药费支付	≤1年	已完成支付
		成本指标	在预算金额内完成支付	≤284万元	已完成支付284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在疫情爆发期间保障社会面用药需求	社会面药品供应充足	有效保障了社会面各类药品的需求供应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后期预防及治疗的用药需求	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有所提升	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健康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全民满意度	≥85%	满意度≥90%